



LUXXU

GROUP LIMITED

Luxxu Group Limited

勵時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27)

年 報
2022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董事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董事會報告	10
董事履歷	18
企業管治報告	19
獨立核數師報告	2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4
綜合財務狀況表	35
綜合權益變動表	37
綜合現金流量表	3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0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廷鋒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六日獲委任）
楊浙先生
施清泉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六日辭任）
鄒偉康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四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俊敏先生
段白麗女士
鍾維立先生

公司秘書

賴雅明先生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余俊敏先生（主席）
段白麗女士
鍾維立先生

薪酬委員會

余俊敏先生（主席）
楊浙先生
段白麗女士
鍾維立先生

提名委員會

余俊敏先生（主席）
施清泉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六日辭任）
段白麗女士
鍾維立先生

授權代表

李廷鋒先生
賴雅明先生

股份代號

1327

公司網頁

www.luxxu.hk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號
新世界大廈1期
23樓2302室

核數師

長盈（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駱克道188號
兆安中心24樓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
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2期
33樓3301-04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摘要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64,409	70,657	62,868	91,491	106,948
銷售成本	(59,604)	(62,307)	(60,717)	(77,192)	(87,871)
毛利	4,805	8,350	2,151	14,299	19,077
其他收入及收益	(35)	43	244	1	4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24	4,427	(3,259)	(3,400)	(9,11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已變現虧損	-	-	-	-	(267)
存貨撥備	(15,280)	(31,150)	(36,301)	(56,395)	(51,846)
銷售及分銷開支	(8,989)	(14,700)	(26,677)	(25,826)	(31,329)
行政開支	(16,366)	(13,918)	(19,858)	(19,742)	(22,687)
商譽減值	-	(3,100)	-	-	(9,146)
預期信貸虧損撥回(撥備)淨額					
— 貿易應收款項	(10,472)	5,839	(22,005)	(24,717)	-
— 其他應收款項	-	6,789	(36,909)	(3,243)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4,646)	(2,520)	(6,336)	-
融資成本	(1,934)	(1,793)	(1,108)	(1,658)	(1,462)
除稅前虧損	(48,247)	(43,859)	(146,242)	(127,017)	(106,728)
稅項	-	-	-	(35)	(89)
年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	(48,247)	(43,859)	(146,242)	(127,052)	(106,817)
年內虧損	(48,247)	(43,859)	(146,242)	(127,052)	(106,817)
以下應佔年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8,247)	(43,859)	(146,242)	(127,052)	(106,817)
非控制權益	-	-	-	-	-
	(48,247)	(43,859)	(146,242)	(127,052)	(106,817)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155,179	191,349	206,441	366,058	483,431
負債總額	(36,804)	(36,975)	(17,230)	(10,074)	(16,087)
權益總額	118,375	154,374	189,211	355,984	467,344

本人謹代表勵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二財年」）的年報。

業務回顧、前景及未來展望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繼續專注於業務經營，(i) 與不同行業專家合作設計及銷售豪華高端手錶及配件，包括但不限於鑽石陀飛輪手錶及奢華珠寶手錶；(ii) 為OEM客戶設計、生產及組裝手錶；及(iii) 生產及銷售我們自有品牌的手錶。

儘管由於中美貿易爭端的持續及自冠狀病毒疫情恢復，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所減少。根據香港政府統計處數據，相比於二零二一年，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珠寶、手錶及鐘錶以及名貴禮品類零售額增加約0.3%。

未來，本集團將以向客戶提供優質產品為目標，透過加強設計團隊的設計與藝術素養及招募更多人才增強我們手錶及珠寶設計及開發能力，繼續提升我們的核心競爭力。鑒於香港與中國自冠狀病毒疫情恢復，本集團預期二零二二年將會是充滿挑戰的一年。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市場反應並重新佈局業務及產品組合以適應市場需求，包括但不限於設計、生產及銷售豪華高端手錶及珠寶並保持競爭力。

鑒於(i) 中產階級的崛起，(ii) 可支配收入的提高，尤其是中國女性群體，及(iii) 女性工作參與率的提升，本集團仍認為就長期而言，豪華高端手錶及奢華的珠寶及配件消費後勁強大。本集團應向我們的設計團隊傾斜更多資源及努力及考慮與一些著名設計師進行交叉設計，使本集團可提供時尚而價格合理並適合於職場穿戴的手錶及珠寶。

展望近期的不明朗因素，本集團仍致力於尋找新機遇、抓緊商機，時刻準備著於未來脫穎而出。

董事報告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董事會的英明領導、本公司股東的鼎力支持、社會的熱心援助及全體員工的不懈努力。

執行董事

楊浙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財務回顧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0.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6.2百萬元或約8.8%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4.5百萬元。該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i)手錶的銷售需求增加，是由於從冠狀病毒爆發中恢復所致；及(ii)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平均銷售價格減少的淨影響。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2.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7百萬元或約4.3%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9.6百萬元。該減少與收益減少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6百萬元或約42.9%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8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平均銷售價格的減少一致。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1.8%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5%。該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平均銷售價格減少。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4.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5.7百萬元或約38.9%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0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加強社交距離措施而減少市場推廣活動。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3.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5百萬元或約18.0%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6.4百萬元。

除稅前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除稅前虧損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稅前虧損約人民幣43.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4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8.3百萬元。

稅項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所得稅開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年內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年內虧損約人民幣48.3百萬元，而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年內虧損約人民幣43.9百萬元。

財務狀況

本集團主要通過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撥付其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約為人民幣9.6百萬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0.1百萬元），其中大部分以港元持有。本集團流動比率（界定為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1.8倍減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0倍。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界定為計息借款總額除以股東權益）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5.6%增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1.3%，是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發行債券票據所致。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任何附屬公司。

上市證券重大投資

獲投資公司名稱	估本集團			本集團			本集團
	於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經審核資產 總值之百分比	於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持有之 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持有 之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有之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有股權之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		%
重大投資							
財訊傳媒集團有限公司（「財訊」） （股份代號：205.HK）（附註）	-	6,873	4.4	無	無	11,620,000	1.58%
其他上市證券	11,541	9,937	6.4				
總計	11,541	16,810	10.8				

附註：

財訊及其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為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提供廣告代理服務及分銷書籍及雜誌業務，以及在香港從事證券經紀業務、放債業務及提供電子商務平台服務以及銷售高科技產品。根據財訊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財訊之收益及虧損分別約為人民幣31,912,000元及人民幣29,724,000元。

上市證券的未來表現可能受香港股市影響。就此而言，本集團將繼續維持多元化投資組合並密切監察其投資表現及市場趨勢以調整其投資策略。

除上述所披露的重大投資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價值高於本集團資產總值5%的任何投資，亦無持有任何貢獻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已變現或未變現收益10%以上的投資。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56名（二零二一年：108名）僱員。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產生的薪酬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3.9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12.2百萬元）。我們每年考核僱員的表現，考核結果用作釐定其年薪及晉升評審，以吸引及留住有價值的僱員。

債務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抵押資產以作為任何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的擔保（二零二一年：無）。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及香港經營，並承擔因多類貨幣風險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與人民幣及美元（「美元」）有關。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對沖安排。然而，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及需要，並會在必要時作出對沖安排。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余俊敏先生（主席）、段白麗女士及鍾維立先生。審核委員會的職責包括（但不限於）(a) 就委任、重新委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外聘核數師辭職或辭退外聘核數師的問題；(b) 監察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年報及賬目以及半年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當中所載的重大財務申報判斷；(c) 檢討本集團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及(d) 審閱公司擔保委員會（為密切監察本集團提供公司擔保的活動，並禁止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以外的任何人士提供公司擔保的委員會）提交的報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報告期末後事項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以來，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爆發已影響全球商業環境。直至該等財務報表日期，COVID-19令本集團收益大幅減少。視乎於財務報表日期後COVID-19的發展及蔓延情況，由此引致的本集團經濟狀況的進一步變動可能會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造成影響，其影響程度於該等財務報表日期尚無法估計。本集團將繼續監察COVID-19的發展，並就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作出積極反應。

董事欣然呈報本年報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自主品牌手錶及珠寶（包括但不限於鑽石手錶、陀飛輪手錶及奢華珠寶配件）、OEM手錶以及第三方手錶製造及銷售。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年內收益主要來自手錶及珠寶製造、貿易及零售。年內主要活動收益分析載於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的經營狀況載於本年報第35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業務回顧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的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48.2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相應年度虧損淨額約人民幣43.9百萬元。有關本集團業務的資料乃載於本年報「董事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兩節。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受市況變動、變換的行業標準、行業競爭及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所影響。及時對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及財務業績產生不利影響的相關變動作出應對對本集團而言至關重要。本集團在其日常業務過程中亦面臨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及貨幣風險等其他財務風險。財務風險管理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股本

本公司年內股本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董事會報告

儲備及可供分派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年內儲備變動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年報第38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公眾持股量充足

根據本年報刊發前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公開所得資料及董事所深知，自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上市當日（「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維持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儘管開曼群島法例並無針對有關權利的限制。

稅務寬減

本公司概不知悉有任何因本公司股東持有本公司股份而向彼等提供的任何稅務寬減。

五年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3頁。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最大客戶及合計五大客戶分別佔本集團營業額9.6%及43.0%。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合計五大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採購額26.4%及68.9%。概無董事、彼等的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任何權益。

董事

於年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李廷鋒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六日獲委任）

楊浙先生

施清泉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六日辭任）

鄒偉康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四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俊敏先生

段白麗女士

鍾維立先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9頁。

董事服務合約

概無董事（包括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訂有不可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協議。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

董事的薪酬由董事會於參考個別董事表現、現行市況及本公司經營業績後予以釐定。

按具名基準披露的董事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運行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日期起計10年期間仍然有效。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二零二一年：79,460,000份）。

董事會報告

期內，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數目變動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價	行使期	歸屬期	於二零二二年	於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期內已授出	期內已行使	期內已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失效/沒收	尚未行使
					千份	千份	千份	千份	千份
董事									
施清泉 (於二零二二年 十月六日辭任)	二零二零年 五月四日	0.163港元	二零二零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二三年五月三日	無	3,456	-	-	(3,456)	-
	二零二一年 八月二十三日	0.152港元	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無	4,490	-	-	(4,490)	-
楊浙	二零二零年 五月四日	0.163港元	二零二零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二三年五月三日	無	3,456	-	-	-	3,456
	二零二一年 八月二十三日	0.152港元	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無	4,490	-	-	-	4,490
鄧偉康 (於二零二二年 二月四日辭任)	二零二零年 五月四日	0.163港元	二零二零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二三年五月三日	無	3,456	-	-	(3,456)	-
	二零二一年 八月二十三日	0.152港元	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無	4,490	-	-	(4,490)	-
鍾維立	二零二零年 五月四日	0.163港元	二零二零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二三年五月三日	無	3,456	-	-	-	3,456
	二零二一年 八月二十三日	0.152港元	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無	4,490	-	-	-	4,490
段白麗	二零二零年 五月四日	0.163港元	二零二零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二三年五月三日	無	3,456	-	-	-	3,456
	二零二一年 八月二十三日	0.152港元	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無	4,490	-	-	-	4,490
僱員									
	二零一九年 四月十一日	0.41港元	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九年四月十日	無	29,376	-	-	-	29,376
	二零二零年 五月四日	0.163港元	二零二零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二三年五月三日	無	17,280	-	-	-	17,280
	二零二一年 八月二十三日	0.152港元	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無	22,450	-	-	-	22,450
總計					108,836	-	-	(15,892)	92,944

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於期內任何時間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

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於上市日期至本報告日期遵守標準守則中載列的規定標準。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本公司所需存置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主板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姓名	身份及權益的性質	未上市 購股權數目	所持 普通股數目	總計	佔本公司 持股量之 概約百分比
董事					
楊浙	實益擁有人	7,946,000	-	7,946,000	1.47%
鍾維立	實益擁有人	7,946,000	-	7,946,000	1.47%
段白麗	實益擁有人	7,946,000	-	7,946,000	1.47%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本公司所需存置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之任何時間內概無授予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子女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的權利，該等權利亦無獲其行使；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子女獲得於本公司或任何法人團體之該等權利。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可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本期間任何時間內作出任何安排，使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可藉購買本公司或其他法團的股份而獲取利益。

許可彌償保證條文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64條，董事可從本公司的資產及利潤獲得彌償，全體董事或任何董事可就各自的職務執行其職責或假定職責時或與之有關而因所作出、發生的作為或不作為而招致或蒙受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免受任何損害，但本彌償保證不延伸至任何與上述任何人士欺詐或不誠實有關的事宜。

全體董事的許可彌償保證條文於董事批准董事會報告時生效。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時間內，並無董事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的任何交易、安排或任何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利益衝突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其獨立身份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余俊敏先生、段白麗女士及鍾維立先生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的規定，已向本公司確認彼等各自的獨立身份。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與本公司全部或大部分業務有關的管理及行政事宜的合約。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環境政策

本集團致力於其經營所在環境及社區的長期可持續發展。本集團透過採取有效措施，致力於實現資源高效利用和節能減排。

我們透過回收廢紙、辦公用品及其他材料等節能措施竭力降低對環境的影響。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盡力監控並盡量降低對環境之影響。就根據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披露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之資料而言，本公司將於本公司各財政年度結束後三個月內刊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據本公司所知，本集團並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而對本集團業務及經營造成重大影響。

董事會報告

與主要利益相關方的關係

董事會意識到，僱員乃為本集團未來成就作出貢獻的最重要資產之一。本集團致力以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來激勵僱員，另給予僱員升職及提升技能的機會，從而吸引和留住僱員。董事會每年檢討僱員的薪酬待遇，並進行必要的調整，以符合當時的市場慣例。本集團亦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僱員作出貢獻的獎勵。

董事會亦努力與客戶及供應商建立長遠良好的合作關係，以實現本集團的長遠目標。

年內，本集團與業務夥伴之間並無出現重大糾紛。

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自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三日起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而長盈（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新核數師以填補臨時空缺，自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三日起生效。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已由長盈（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其任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時屆滿。本公司將就續聘長盈（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下一年度核數師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普通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執行董事
楊浙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執行董事

李廷鋒先生，30歲，為執行董事。彼於金融、投資及資本市場行業擁有逾10年工作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李先生在香港一間主要從事金融業且僱員人數超過100人的大型公司擔任行政總裁。彼在活動籌辦、項目及企業管理擁有豐富經驗及於不同行業均有豐富的人際網絡。

楊浙先生，33歲，為執行董事。彼擁有多年的銷售及營銷經驗，於二零一四年取得貴州大學計算機工程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俊敏先生，45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獨立監督本集團的管理。余先生於會計及財務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彼自二零二二年七月起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晶門半導體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78，專門設計、開發及銷售集成電路晶片產品）的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再之前，彼出任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水發興業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50，專門製造及銷售可再生能源產品）的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約14年。彼曾於二零一四年六月至二零一四年七月擔任專門從事供應鏈管理的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海洋集團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4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一五年一月至二零一六年五月擔任雜誌出版集團惠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3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余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彼分別自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及二零零五年七月起成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段白麗女士，33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營銷及製造精密零部件行業擁有逾7年經驗。彼現時於一間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之製造公司擔任總經理助理。彼熟悉精密零部件的製造及營銷業務，並擁有豐富的精密零部件及精密零部件行業知識。

鍾維立先生，50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資產評估行業行政及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之經驗，其中4年任職於廣東省梅州市國有資產管理局。彼目前為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從事公司評估及資產評估（包括但不限於物業、機器及無形資產）之資產評估公司之辦公室主任。

企業管治報告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並信納企業管治常規已獲採納且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董事會

董事會代表股東管理本公司事務。董事會認為，專注、勤勉、審慎且誠信地履行其職責，為股東創造價值，維護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乃他們之責任。管理層由董事會授權執行該等業務策略及方針，並負責本集團之日常運作。

董事會由五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相關規定，即發行人的董事會均必須包括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且其中一名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根據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1.3條，定期董事會會議應給予全體董事至少14天的通知，以令彼等有機會出席。於本年度，為協助董事就本集團的投資機會及內部事務及時作出反應並迅速作出決策，召開若干董事會會議的通知期少於14天。惟所有董事會會議均按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的方式正式召開及舉行。董事會將作出合理努力以在未來符合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1.3條規定。

董事會成員彼此之間並無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董事會的主要職能包括：

- 釐定整體策略、監控營運及財務表現，並制定適當政策，以管理與達成本集團策略及目標相關的風險；
- 監控本公司企業管治職能及對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及就檢討其有效性負責；
- 最終負責編製財務賬目，及以平衡、清晰及容易理解的方式評述本公司的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這方面的責任適用於本公司中期及年報、按上市規則刊發的其他內幕消息公告及披露的其他財務資料、向監管機構提交的報告，以及根據法定要求須予披露的資料；

- 本公司業務的日常營運交由統領本公司整體業務的執行董事／主要行政人員負責。影響本公司整體策略的政策、財政及股東的事務則由董事會處理。此等事務包括：財務報表、股息政策、會計政策的重大變動、年度營運預算、重大合約、主要融資安排、主要投資及風險管理策略；
- 管理層已就其權力獲清晰的指引及指示，特別是在何種情況下應向董事會匯報，以及在代表本公司作出任何決定或訂立任何承諾前應取得董事會批准等事宜方面；及
- 定期檢討其職能及賦予執行董事／主要行政人員的權力，以確保此安排仍然適當。

承諾

董事會須每年至少召開四次全體會議（大約每季召開一次），檢討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各期業績、重大投資及任何其他需要由董事會作出決議的事宜。若個別董事未能親身出席會議，本公司可借助同步電話會議系統以提高出席率。若獨立非執行董事未能親身出席會議，本公司亦會積極尋求彼等的意見。

經驗

執行董事具有行政領導能力、多元化專長及豐富行業管理經驗。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不同領域的豐富知識、經驗及判斷力，其中余俊敏先生具有適當的會計資格。董事會作決策時認真考慮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意見，以此作為協助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有效指引。

董事會會議

於回顧中的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已舉行八次董事會會議，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的記錄載列如下：

	出席率／ 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李廷鋒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六日獲委任）	0/0
楊浙先生	5/5
施清泉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六日辭任）	4/5
鄒偉康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四日辭任）	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俊敏先生	5/5
段白麗女士	5/5
鍾維立先生	5/5

企業管治報告

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已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標準守則。

委任董事

所有董事在任職期間，均恪盡職守，合理謹慎、勤勉主動地開展工作，同時認真履行開曼群島及香港的有關公司法、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規定的董事的職責，遵守各項相關規定，並嚴格執行股東大會的各項決議，推進本公司各項業務的持續、健康發展，監察本公司企業管治，推動了本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充分發揮了董事會的決策作用。概無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根據有關證券監管機構頒佈之法律及法規的涵義，概無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權益。本公司已獲每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書面確認，確認其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之獨立性。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皆為獨立人士。

董事名稱及履歷載於本年報第19頁。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余俊敏先生（主席）、段白麗女士及鍾維立先生。審核委員會的職責包括（但不限於）(a) 就委任、重新委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外聘核數師辭職或辭退外聘核數師的問題；(b) 監察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年報及賬目以及半年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當中所載的重大財務申報判斷；(c) 檢討本集團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及(d) 審閱公司擔保委員會（為密切監察本集團提供公司擔保的活動，並禁止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以外的任何人士提供公司擔保的委員會）提交的報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於回顧中的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2次會議，成員出席會議的記錄如下：

	出席率／ 會議次數
余俊敏先生	2/2
段白麗女士	2/2
鍾維立先生	2/2

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舉行之委員會會議，審核委員會之工作概要如下：

- 審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報告及業績公告
- 審閱本集團之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常規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B1段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

按照董事不應參與釐定自己薪酬的原則，薪酬委員會的職責包括（但不限於）(a)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制定薪酬政策建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會提供建議；(b)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福利（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任何離職或終止委聘之應付賠償等賠償付款），及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c)參考董事會的企業目標及宗旨，審閱及批准管理層的酬金建議。

薪酬委員會由余俊敏先生、楊浙先生、段白麗女士及鍾維立先生組成。余俊敏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於回顧中的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薪酬委員會已舉行1次會議，成員出席會議的記錄如下：

	出席率／ 會議次數
余俊敏先生	1/1
楊浙先生	1/1
段白麗女士	1/1
鍾維立先生	1/1

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舉行之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之工作概要如下：

- 審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及整體福利以及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釐定自身薪酬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本公司的薪酬政策的要旨如下：

-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釐定自身薪酬；
- 薪酬與跟本公司競逐人力資源的公司所提供者大致相若；
- 本集團應以吸引及挽留執行人員及鼓勵彼等追求適當的增長策略為目標，並將個別人員的表現考慮在內，亦應避免付出超出達到上述目標所需的薪酬；
- 薪酬應反映個別員工的表現、職務及職責的複雜性；及
- 檢討董事會多元化的成效。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第A5段所載規定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

提名委員會的職務包括（但不限於）(a) 每年至少一次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與經驗），並就任何擬定的變動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以配合本集團的企業策略；(b)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人選，並挑選提名出任董事的候選人或就挑選有關候選人向董事會作出建議；(c)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d) 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及其連任計劃（尤其是主席及主要行政人員）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由余俊敏先生、段白麗女士及鍾維立先生組成。余俊敏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於回顧中的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提名委員會已舉行2次會議，成員出席會議的記錄如下：

	出席率／ 會議次數
余俊敏先生	2/2
施清泉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六日辭任）	1/2
段白麗女士	2/2
鍾維立先生	2/2

於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舉行之委員會會議，提名委員會之工作概要如下：

- 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

公司擔保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七月成立公司擔保委員會（「公司擔保委員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鍾維立先生，以及本集團財務經理，以密切監察本集團提供公司擔保的活動，並禁止向任何非集團成員公司提供公司擔保。公司擔保委員會每半年一次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其於該段期間有關提供公司擔保（如有）的工作及資料。公司擔保委員會將審閱財務部門提供有關上一個月的公司擔保的記錄及行政總裁辦公室有關公司擔保委員會使用公司印章的月度報告。倘發現向非集團成員公司提供公司擔保，公司擔保委員會應立將此事報告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並採取適當補救措施。截至本報告日期為止，公司擔保委員會並無獲悉任何涉及為任何非集團成員公司提供公司擔保的事宜。

問責與審核

董事知悉編製由管理層作出的各財政期間賬目屬董事的責任。本公司在各報告期結束後，盡快（或按上市規則規定，視乎情況而定）發佈中期或年度財務摘要及業務回顧，披露一切必要資料，讓股東評估本公司的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對本集團繼續其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疑問的事件或情況之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

董事會負責定期檢討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確保其有效性及效率。在內部審核小組的協助下，定期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常規、程序、開支及內部監控進行審核。管理層將定期監察內部審核小組所報的關注事項，確保實施適當的補救措施。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亦可要求內部審核小組對特定的關注範圍進行審核程序，並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匯報重要的檢討結果。

於回顧年度，就核數師提供審核及非審核服務之應付薪酬分別約人民幣532,000元及人民幣零元。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就達成本公司的策略目標，其所願承擔的風險的性質及程度，並確保本公司建立及維持適當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內部監控系統包括保障股東及本集團資產的權益。董事會之重要職責為每年或於必要時審閱內部監控系統以確保本集團系統的有效性及其充足性。該審閱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以及風險管理職能。

本集團已委聘一名獨立內部監控審閱顧問（「內部監控顧問」）以每年審閱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其已就營運及監控風險評估對本集團的內部監控（涵蓋主要營運、財務與合規控制）以及各系統的風險管理職能有系統地輪流進行審閱。於風險評估過程中，內部監控顧問與有關人員進行面談，並確定本集團之業務目標及主要風險。內部監控顧問之載有風險、問題及建議行動計劃的風險管理報告乃向董事會提呈以供審閱及背書。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已將重大風險控制於可接受範圍，且管理層將繼續以持續基準對餘下風險進行監察，並向董事會作出報告。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審閱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且認為該系統屬有效及充足。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已採納企業管治職能的職權範圍。董事會就企業管治職能的職權範圍之摘要如下：

-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政策及常規，以確保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
-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檢討本公司遵守守則條文的情況及其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要求。

自上市日期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已履行企業管治職能的工作，包括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檢討本公司遵守守則條文的情況。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旨在列明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方法。本公司旨在促進及維持董事會各董事在適合本集團的業務發展要求方面的技能、經驗、知識、專長、文化、獨立性、年齡及性別方面趨向多元化。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堅持採取開誠的態度，定期與股東溝通，並向他們作出合理的資料披露。本公司資料以下列方式向股東傳達：

- 向全體股東送呈本公司中期及年度業績與報告；
- 在聯交所網站上刊發有關本公司中期及年度業績的公告及根據上市規則項下的持續披露責任刊發的其他公告及股東通函；及
-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亦是董事會與股東之間進行有效溝通的渠道之一。

董事會會持續與股東及投資者保持對話，亦會定期檢討本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本公司向股東及投資者傳達資訊的主要渠道為：本公司的財務報告（中報及年報）、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可能召開的股東大會，並將所有本公司呈交予聯交所網站的資料，以及公司通訊登載於本公司網站。股東如對名下持股有任何問題，可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提出。股東及投資者可隨時要求索取本公司的公開資料。

董事的培訓、就任及持續發展

董事致力於遵守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生效有關董事培訓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6.5條。全體董事應該參與發展及更新彼等知識及技能之持續專業發展，以確保彼等對董事會維持知情及適當的貢獻。

直至本報告日期，全體董事年內已經參與發展及更新彼等知識及技能之持續專業發展。

公司秘書

賴雅明先生（「賴先生」）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彼負責確保董事會程序獲得遵守，而且董事會活動為高效及具作用，並負責確保董事會獲知會有關法律、監管及企業管治事宜的發展。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賴先生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相關專業培訓以提升其技能及知識。

股東權利

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東（「請求者」）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請求須透過以下途徑以書面方式向董事會或本公司公司秘書提出：

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地址：香港皇后大道中18號新世界大廈1期23樓2302室

電子郵件：team@luxxu.hk

致：董事會／公司秘書

要求必須清楚註明有關請求者之姓名，其／彼等於本公司之持股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理由、股東特別大會之議程（包括建議於股東特別大會處理之事項詳情），並須由有關請求者簽署。

本公司將查核要求並將向本公司之股份過戶分處核實請求者之身份及持股量。倘本公司認為要求屬適切及合理，董事會將於兩個月內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或於遞呈要求後將請求者建議或建議之決議案納入股東特別大會。相反，倘要求於核實後並不適合，有關請求者將獲知會此結果，並因此董事會將不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或將請求者建議或建議之決議案納入股東特別大會。

倘董事會並無在要求遞交後21天內向請求者知會任何相反結果及未能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則請求者可以相同方式自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因董事會未能召開該大會令有關請求者產生的所有合理費用，本公司須向有關請求人進行償付。

股東可隨時以書面透過本公司公司秘書將其查詢及關注寄往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予董事會。

股東亦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章程文件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的章程文件並無顯著變動。



McM (HK) CPA Limited

致勵時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34至98頁的勵時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之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基準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為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我們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審計中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意見。

我們已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為:

1. 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評估;及
2. 存貨撥備評估。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續)

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b)及20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之會計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擁有賬面總值人民幣87,941,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及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人民幣36,231,000元。

一般而言，貴集團授予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信貸期介乎0至180日。管理層根據不同客戶的信貸狀況、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過往結算記錄、後續結算狀況、預期時間表及未償還結餘變現金額及與相關客戶的持續交易關係等資料對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及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充足性進行定期評估。管理層亦考慮可能影響客戶償還未償還結餘能力的前瞻性資料，以估計預期信貸虧損。

我們關注此範疇乃由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評估須運用重大管理層判斷及估計。

我們有關管理層對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之程序包括：

- 了解及評估 貴集團已實施的關鍵控制措施，以管理及監控其信貸風險；
- 抽樣檢查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財務記錄內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情況及年結日後的銀行結算收據；
- 就各重大於年結日已逾期貿易應收款項狀況及來往信函支持證據證實管理層的解釋（例如根據貿易記錄了解與客戶的持續業務關係，核實客戶的過往及後續償還記錄以及與客戶的其他往來信函）諮詢管理層；及

關鍵審計事項 (續)

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評估 (續)

- 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法是否合適，抽樣檢驗關鍵數據輸入以評估其準確性及完整性，並質詢釐定預期信貸虧損所使用假設，包括過往及前瞻性資料。

存貨撥備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載的會計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擁有存貨人民幣37,960,000元。由於最近疫情產生的長庫齡存貨，管理層在參考其後估計售價識別可變現淨值低於其成本的存貨時應用了重大判斷及估計。

我們有關管理層對存貨賬面值評估之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估計存貨可變現淨值的方法及評估管理層撥備估計的過往準確性；
- 在我們進行實物庫存清點過程中參考存貨的賬齡及狀況，評估管理層對存貨撥備的評估；及
- 進行存貨抽樣並參考其於報告期末後的售價及預期銷售成本檢討其可變現淨值。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信息

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所載全部資料，惟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除外。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永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根據我們所做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該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則我們須報告該事實。我們於此方面並無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之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終止業務，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的職責。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核數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因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他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資料，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其中包括)計劃審計範圍、時間、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減輕威脅所採取行動及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黃家寶先生。

長盈(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執業會計師

黃家寶

執業證書編號P07560

香港

灣仔駱克道188號

兆安中心24樓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8	64,409	70,657
銷售成本		(59,604)	(62,307)
毛利		4,805	8,350
其他(虧損)收益	9	(35)	4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24	4,427
存貨撥備		(15,280)	(31,150)
銷售及分銷開支		(8,989)	(14,700)
行政開支		(16,366)	(13,918)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 貿易應收款項		(10,472)	5,839
— 其他應收款項		—	6,789
商譽減值		—	(3,100)
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開支		—	(4,646)
融資成本	10	(1,934)	(1,793)
除稅前虧損	11	(48,247)	(43,859)
所得稅開支	12	—	—
年內虧損		(48,247)	(43,859)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於往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12,248	(5,837)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扣除稅項		12,248	(5,83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35,999)	(49,69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16	(8.95)	(9.3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16,215	21,233
使用權資產	24(a)	4,739	7,478
租賃按金	22	1,666	1,541
商譽	18	-	-
		22,620	30,252
流動資產			
存貨	19	37,960	37,895
貿易應收款項	20	51,710	45,44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1	16,810	11,541
按金及預付款項	22	16,520	56,0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9,559	10,134
		132,559	161,097
負債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4(b)	3,482	3,00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5	6,574	5,232
應付債券	26	16,040	5,132
應付所得稅		252	245
		26,348	13,618
流動資產淨值		106,211	147,47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28,831	177,731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4(b)	1,315	4,437
應付債券	26	9,141	18,920
		10,456	23,357
資產淨值		118,375	154,37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			
股本	28	45,286	45,286
儲備	29	73,089	109,088
權益總額		118,375	154,374

列載於第34至98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執行董事
楊浙

執行董事
李廷鋒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儲備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外幣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35,126	471,616	(4,515)	8,856	(321,872)	189,211
年內虧損	-	-	-	-	(43,859)	(43,859)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5,837)	-	-	(5,837)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5,837)	-	(43,859)	(49,696)
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開支	-	-	-	4,646	-	4,646
發行股份及行使購股權後轉讓購股權						
儲備(附註28(a))	2,822	1,814	-	(1,577)	-	3,059
發行配售股份(附註28(b))	7,338	-	-	-	-	7,338
股份發行開支(附註28(b))	-	(184)	-	-	-	(18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45,286	473,246	(10,352)	11,925	(365,731)	154,374
年內虧損	-	-	-	-	(48,247)	(48,247)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12,248	-	-	12,248
年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12,248	-	(48,247)	(35,999)
購股權失效後轉讓購股權儲備	-	-	-	(1,118)	1,118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286	473,246	(1,896)	10,807	(412,860)	118,375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48,247)	(43,859)
就以下調整：		
融資成本	1,934	1,79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512	6,984
使用權資產折舊	3,252	1,83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24)	(4,427)
商譽減值	-	3,100
存貨撥備	15,280	31,150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10,472	(12,62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4,646
利息收入	-	(1)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虧損	(9,821)	(11,411)
存貨增加	(11,953)	(18,432)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12,393)	5,07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增加	(4,096)	(1,358)
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少	42,808	20,06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814	3,770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5,359	(2,295)
已付所得稅	-	-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5,359	(2,295)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	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960)	(7,138)
租賃按金增加	-	(1,54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960)	(8,67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	3,059
發行配售股份所得款項	-	7,338
股份發行開支	-	(184)
發行債券所得款項	4,414	9,115
償還債券	(5,154)	-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3,415)	(2,061)
已付利息	(1,617)	(1,268)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5,772)	15,99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373)	5,026
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134	5,339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798	(231)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559	10,1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餘	9,559	10,134
現金流量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559	10,134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公開上市公司，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日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公司自二零一三年六月十日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16部登記為非香港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首次上市。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8號新世界大廈1期23樓2302室。

本集團各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所載之項目，乃以該實體經營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港元。就呈報本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採用人民幣（「人民幣」）為其呈報貨幣。所有以人民幣呈列之財務資料均已約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本公司為投資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自主品牌手錶及珠寶（包括但不限於鑽石手錶、陀飛輪手錶、奢華珠寶配件）、OEM手錶及第三方手錶製造及銷售。

2. 編製基準

合規聲明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本集團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披露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用。有關本集團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因初步應用該等發展而導致任何會計政策變動之資料載於附註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3.1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而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有關修訂乃就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之前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三月）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新冠病毒 相關租金寬減
年度改進計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的 年度改進
會計指引5（修訂本）	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

於本年度應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3.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應用任何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該等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相關者。

	於該日起或以後之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會計政策的披露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估計的定義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待香港會計師公會釐定
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的分類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此等修訂及新訂準則於首次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迄今之結論為採納此等修訂及新訂準則不大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如下文所載會計政策之解釋，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或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編製。

歷史成本一般按換取商品及服務給予代價之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為於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進行有序交易出售資產所得到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不論該價格可以直接觀察或是以另外一種估值方法所估計。在估計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值時，如果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定價該資產或負債時會考慮該資產或負債之特徵，本集團亦會考慮這些特徵。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目的之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的租賃交易範疇內之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及與公平值部分類似但並非公平值之計量（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可變現價值淨額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則除外。

另外，就財務報告而言，按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於整體公平值計量之重要性，公平值計量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描述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為實體能於計量日在活躍市場上得到同類資產或負債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為除包含在第一級的所報價格以外，可直接或間接觀察到的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不可觀察到的輸入數據。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控制實體的財務報表。倘本集團達成以下事項，則視為取得控制權：

- 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
- 就參與被投資方所得可變回報面臨風險或擁有權利；及
- 擁有行使其權力以影響其回報的能力。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元素之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

倘本集團於被投資方的投票權未能佔大多數，則當投票權足以賦予本集團實際能力以單方面指揮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時即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本集團於評估本集團於被投資方的投票權是否足以賦予其權力時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相較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所持投票權的數量及分散情況，本集團持有投票權的數量；
- 本集團、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或其他人士持有的潛在投票權；
-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於需要作出決定時，本集團目前能夠或不能夠指揮相關活動的任何額外事實及情況（包括過往股東會議上的投票模式）。

本集團取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開始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於喪失附屬公司控制權時終止入賬。具體而言，期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日期起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附屬公司之日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項目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制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制權益，即使此會導致非控制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會於必要時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之交易有關）均於綜合入賬時予以全數對銷。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商譽

業務收購產生的商譽按照業務收購 (見上文會計政策) 當日的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 (如有) 入賬。

為進行減值測試, 商譽分配至預期將從合併所帶來的協同效益中受惠的各現金產生單位 (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而該單位或單位組合指就內部管理目的提述商譽的最低水平且不超過經營分部。

獲得商譽分配的現金產生單位 (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及每當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為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就於某一報告期間收購產生的商譽而言, 獲得商譽分配的現金產生單位 (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於該報告期間結束前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 則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低分配至該單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 然後按該單位內各項資產的賬面值所佔比例分配至該單位 (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的其他資產。商譽的任何減值虧損直接於損益內確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不會撥回。

於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後, 商譽的應佔金額計入釐定的出售損益金額。

收益確認及其他收入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本集團於履約責任獲達成時, 即與特定履約責任有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益。

履約責任指個別貨品或服務 (或一組貨品或服務) 或一系列大致相同之個別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 則控制權為隨時間轉移, 而收益則根據相關履約責任的完成進度隨時間確認:

- 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接受及使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收益確認及其他收入確認 (續)

- 本集團履約創造或增強一項於本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無創造對本集團而言具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完成的履約付款具有可執行權利。

否則，收益會在客戶獲得個別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的該時點確認。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本集團經已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而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其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代價僅須隨時間推移即到期支付。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就已收客戶代價（或到期代價款項）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之義務。與同一合約有關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按淨額基準入賬及呈列。

就載有多於一項履約責任之合約而言，本集團按相對獨立售價基準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各履約責任。

貨品銷售

來自製造及銷售自主品牌手錶及OEM手錶及第三方手錶貿易之收益於資產控制權移交至客戶時（一般為產品交付時）的時間點確認。正常信貸期為交付後0至180日。若干合約要求預付款項。

研發成本

研發成本包括所有直接歸因於研發活動或可合理分配至該等活動的成本。由於本公司或本集團研發活動性質使然，故並無開發成本滿足將該等成本作為一項資產確認的標準。因此，研發成本於產生期間確認作為開支。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就換取代價賦予在一段期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用途的權利，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就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改或來自業務合併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於開始、修訂日期或收購日期（視何者合適而定）評估該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出現變動，否則有關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

作為承租人

分配代價至合約組成部分

對於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本集團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總獨立價格將合約中的代價分配予各租賃組成部分。

本集團亦採用實際權宜方法，不將非租賃組成部分與租賃組成部分分開，而將租賃組成部分與任何相關的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個租賃組成部分進行會計處理。

作為實際權宜方法，當本集團合理預期對財務報表的影響與投資組合中個別租賃不會有重大不同時，具有類似特徵的租賃按投資組合基準進行會計處理。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的任何已付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租賃優惠；
- 本集團所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於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復原其所在地或復原相關資產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的狀態而產生的成本估計。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續)

作為承租人 (續)

使用權資產 (續)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 (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的日期) 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 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本集團於租期結束時合理確定會取得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 自開始日期起至使用年期結束期間計提折舊。在其他情況下, 使用權資產則以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與租期兩者中的較短者計提折舊。

本集團將使用權資產 (如擁有)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於「物業、廠房及設備」, 相應的相關資產的同一類目下。

可退還租金按金

已付可退還租金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且初始按公平值計量。於初始確認時對公平值作出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 本集團按該日未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倘租賃隱含利率難以釐定, 則本集團使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租賃付款現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續)

作為承租人 (續)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 (包括實質固定付款) 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根據指數或利率而定的可變租賃付款；
- 剩餘價值擔保項下預期將支付的金額；
- 本集團合理確定將予行使購買權的行使價；及
- 終止租約的罰款 (倘租約條款反映本集團行使權利終止租約)。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就應計利息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並對有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賃期變動或購買權行使評估變動，就此情況下，有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重新評估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 租賃付款因市場租金檢討後的市場租金／擔保剩餘價值下預期付款變動而出現變動，在此情況下，有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初步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將租賃負債作為單獨項目呈列。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續)

作為承租人 (續)

租賃修訂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將租賃修訂作為一項獨立租賃入賬：

- 該項修訂通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權利擴大租賃範圍；及
- 調增租賃的代價，而增加的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的獨立價格，加上按照特定合約的實際情況對獨立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就未作為獨立租賃入賬的租賃修改而言，本集團基於透過使用修訂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的經修改租賃的租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資料時，以該實體外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於交易日期現行匯率確認。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於該日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平值列賬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按於釐定公平值當日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於財政年度損益中確認，惟下列項目除外：

- 有關作日後生產使用的在建資產的外幣借款匯兌差額，該等差額於其被視為外幣借款利息成本的調整時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
- 應收或應付海外業務而結算並無計劃亦不大可能發生（因此構成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之一部分）之貨幣項目之匯兌差額，該等匯兌差額初步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償還貨幣項目時自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外幣 (續)

為呈列該等綜合財務資料，本集團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均以報告期末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即人民幣）。收入與開支項目均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惟倘期內匯率大幅波動，則使用交易當日匯率。所產生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累計於權益項下外幣換算儲備。

於處置海外業務（即處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的全部權益，或處置涉及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包括海外業務）控制權，或涉及部分處置失去對共同控制實體（包括海外業務）共同控制權權益，或處置涉及失去對聯營公司（包括海外業務）的重大影響力）時，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該業務而於權益內累計的所有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此外，就部分處置附屬公司並無導致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包括海外業務）的控制權而言，則按比例分佔累計匯兌差額重新撥歸至非控制權益，而不會於損益確認。就所有其他部分處置（即部分處置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而言，則按比例分佔累計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收購海外業務所產生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被視為海外業務資產及負債，並按報告期末現行匯率換算。所產生匯兌差額於外幣換算儲備確認。

借款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需大量時間方能作擬定用途或出售資產）直接應佔借款成本，乃加入該等資產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

特定借款用於合資格資產開支前進行暫時投資所賺取投資收入，於合資格資本化借款成本中扣除。

全部其他借款成本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退休福利成本

向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所作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後有權享有該等供款時作為開支扣除。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香港附屬公司合資格參與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之僱員，設立一項定額供款之強積金計劃。按強積金計劃條例規定，供款額須按僱員基本薪金之若干百分比計量，並於應付時於收益表中扣除。強積金計劃之資產獨立於本集團之資產，並於獨立管理基金中持有。本集團僱主之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全數歸屬於僱員。

根據中國規章及法規，本集團於中國的僱員參與多項由中國相關市級及省級政府運作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及僱員每月須向該等計劃作出按僱員薪金百分比計算的供款，惟該等供款存有若干上限。市級及省級政府承諾會承擔根據上述計劃應付予所有現時及未來退休中國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除每月供款外，本集團並無進一步責任向其僱員支付退休付款及其他退休後福利。該等計劃資產乃與附屬公司分開，並由中國政府所管理獨立基金持有。

僱員福利

僱員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於賦予僱員時確認。已就僱員因截至報告期末所提供服務而享有之年假及長期服務假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僱員病假及產假於放假時方始確認。

離職福利於本集團不再可撤銷該等福利，或本集團確認重組成本並涉及支付離職福利（以較早者為準）時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授予僱員之股份／購股權

向僱員及其他提供類似服務之人士作出之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按授出日期之權益工具公平值計量。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公平值於授出日期釐定(並未考慮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根據本集團對將最終歸屬之權益工具之估計按直線法於歸屬期內支銷，而權益(購股權儲備)亦相應增加。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其根據對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之評估作出對預期歸屬之權益工具數目之估計。修訂原估計之影響(如有)於損益確認，從而使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而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儲備亦會作出相應調整。就於授出日期即時歸屬之股份／購股權而言，股份／已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即時於損益支銷。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根據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計入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減收入或開支項目以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的項目，應課稅溢利有別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呈報溢利。本集團即期稅項負債乃採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財務資料內資產與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所採用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性差額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會於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以抵銷該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時就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確認。若該暫時性差額乃源自商譽或一項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初始確認其他資產與負債，而該差額並無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稅項 (續)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在遞延稅項負債，惟本集團可控制暫時性差額撥回，且有關暫時性差額可能不會於可預見未來撥回則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有關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存在充足應課稅溢利而須動用暫時性差額利益，且彼等預期於可預見未來撥回時方會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於報告期末予以檢討，並削減至不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來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依據預期應用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使用的稅率計量，該稅率根據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計量反映了本集團在報告期末預期可以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方式將會產生的稅務後果。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內確認，惟與在其他全面收入中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項目有關者除外。在此情況下，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為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抵免是否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稅項抵免歸屬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獨立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由於應用初步確認豁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暫時性差額並未於初步確認時及於租期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折舊乃撇銷資產成本(在建工程除外)及減去資產於其可使用年期內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期繼續使用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任何因處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收益或虧損以銷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差額釐定，並於損益內確認。

即期及可資比較期間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租賃裝修	按租期與20%兩者之較短者
傢具及辦公設備	3至6年
廠房及機器	8至10年

折舊方法、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均會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乃使用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為存貨估計售價減去竣工所有估計成本及作出銷售所需的成本。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須就已發生之事件承擔現行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該責任可能導致須流出經濟利益，並可作出可靠之估計，則就該時間或數額不定之負債確認撥備。倘貨幣時間價值重大，則按預期履行責任之現值計提撥備。

倘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不大，或不能可靠估計該數額，則該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惟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倘有關潛在責任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存在與否，則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

非金融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日期檢討是否出現減值跡象，倘資產已減值，則作為開支透過綜合收益表撇減至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就個別資產釐定，惟倘資產並無產生大部分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合之現金流入，則可收回金額就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按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以較高者為準）計算。

使用價值為資產／現金產生單位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現值按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現金產生單位（已計量減值）之特定風險之稅前貼現率計算。

現金產生單位減值虧損首先用於抵銷單位商譽，其後按比例在現金產生單位其他資產間進行分配。因估計變動導致其後可收回金額增加將計入損益，並撥回減值。

金融工具

當一個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訂約方時，則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時在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如適用）公平值計入或扣除。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金融資產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

倘符合下列條件，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於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內持有之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規定特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僅用作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利息。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 (續)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目的為出售及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於業務模式內持有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導致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純粹用作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惟倘一項股本投資既非持作買賣，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適用之業務合併收購方確認的或然代價，於首次應用／初始確認金融資產當日，本集團可作出不可撤回地選擇將該股本投資的其後公平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倘出現下列情況，金融資產被歸類為持作買賣：

- 購入金融資產主要是為於短期內出售；或
- 於初步確認時，其構成本集團合併管理之金融工具之確定組合之一部份及具有最近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為未被指定及可有效作為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此外，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將一項須按攤銷成本或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前提為有關指定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

利息收入乃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以金融資產總賬面值按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除外(見下文)。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通過對自下一個報告期起之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改善，以致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通過對於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自報告期初起之金融資產總賬面值應用實際利率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列賬或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乃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計量。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從金融資產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項目內。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發生減值之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確認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於各報告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之變化。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將相關工具之預期使用期內所有可能之違約事件產生之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將預期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之違約事件導致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部分。評估乃根據本集團之歷史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特有之因素、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期當前狀況之評估以及對未來狀況之預測作出調整。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之虧損撥備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在此情況下，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自初步確認以來發生違約之可能性或風險有否顯著增加而作出評估。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於報告期金融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與初步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該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可支持之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毋須付出不必要之成本或精力而可得之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續)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之外部 (如有) 或內部信貸評級之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外部市場信貸風險指標之顯著惡化，如債務人的信貸息差、信用違約掉期價格顯著上升；
- 預計會導致債務人償還其債務能力大幅下降之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之現有或預測之不利變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之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導致債務人償還其債務能力大幅下降之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之實際或預期之重大不利變化。

不論上述評估之結果如何，本集團認為，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則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已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可支持之資料證明信貸風險並無增加。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以確定信貸風險曾否大幅增加的標準的成效，並適時作出修訂，從而確保有關標準能夠於款項逾期前確定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倘內部生成或自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其債權人 (包括本集團) 悉數付款，則發生違約事件。

不論上述情況如何，本集團認為，倘金融資產逾期90天以上，則已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有據的資料證明更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則另作別論。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違約的定義 (續)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的違約事件時，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遇到嚴重財政困難；
- (b)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還款事件；
- (c) 借款人的放款人因與借款人遇到財政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約理由而給予借款人於一般情況下放款人不會考慮的優惠條件；
- (d) 借款人很可能面臨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e) 因財政困難而令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撤銷政策

本集團於有資料顯示對手方遇到嚴重財政困難，且實際上不可能收回款項時（如對手方處於清盤階段或已進入破產法律程序時），或（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金額逾期90天以上時（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撤銷金融資產。經考慮法律意見（如適當）後，已撤銷金融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實施強制執行。撤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其後收回款項於損益內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時之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暴露之函數。評估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乃依據經前瞻性資料調整之歷史數據。預期信貸虧損之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之數額，其乃根據加權之相應違約風險而確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之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之現金流量（按初步確認時釐定之實際利率貼現）間之差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違約的定義 (續)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 (續)

倘預期信用損失按集體基準計量或迎合個別工具水平證據未必存在的情況，則財務工具按以下基準歸類：

- 金融工具的性質（即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個別基準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如有）。

管理層定期檢討歸類工作，以確保各組別組成部分繼續存在類似信貸風險特性。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倘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本集團於損益中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方式為調整相關賬面值，惟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其相應調整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集團實體發行的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內容及就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乃任何證明實體經扣減所有負債後之資產剩餘權益的合約。由本公司發行的股本工具乃於按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的已收所得款項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續)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於相關期間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指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預計使用期內或較短年期(如適用)之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構成整體實際利率、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的不可分割部份之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數)實際折讓至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之利率。

利息開支以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合約簽定日之公平值確認,再在其後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重新計量。所得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取消確認

僅於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時,或將金融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讓予另一實體時,本集團方會取消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並未轉讓亦未保留所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讓資產,則本集團於該資產中確認其保留權益並就必須支付之款項確認關聯負債。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並確認已收所得款項之有抵押借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取消確認 (續)

於取消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時，該項資產賬面值與已收代價及應收款項總數之間的差額會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於且僅於本集團的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取消確認金融負債。已取消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兩者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關聯方交易

倘屬以下人士，則會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家族近親與本集團有關聯：
 - (a)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b)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c)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ii)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a)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之間均有關聯）；
 - (b)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c)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d)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則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e) 實體為就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實體的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倘本集團本身為有關計劃，供款僱員亦與本集團有關聯；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關聯方交易 (續)

(ii) (續)

- (f) 實體受(i)所識別人土控制或共同控制；
- (g) 於(i) (a)所識別人土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 (或該實體母公司) 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 (h) 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一項交易中倘存在本集團與關聯方間的資源或責任的轉讓 (不論是否收取價格) 則被視為關聯方交易。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財務資料中呈報的各分部項目金額，乃識別自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定期提供，用以向本集團各項業務線及地理位置分配資源並評估其表現的財務資料。

個別重大的經營分部不會為財務報告目的而合併，除非分部有相似的經濟特徵，並且具有類似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顧客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所使用方法及監管環境性質。個別非重大經營分部倘若符合上述大多數標準，則可予以合併。

報告期後事項

提供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狀況或顯示持續經營假設不適用之其他資料的報告期後事項均為調整事項，並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並不屬調整事項之報告期後事項如屬重大則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內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估計不明朗因素主要來源

本公司董事在應用附註4載述本集團會計政策時，須就未能即時明顯從其他來源得知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以往經驗及其他被認為相關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被持續檢討。倘會計估計修訂僅影響該期間，則修訂只會在修訂估計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同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則會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a)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如有）列賬。於釐定資產是否減值時，本集團須作出判斷及估計，尤其評估：(1) 是否有事件已發生或有任何指標可能影響資產價值；(2) 資產賬面值是否能夠以可收回金額（如為使用價值）支持，即按照持續使用資產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的淨現值；及(3) 將應用於估計可收回金額的適當關鍵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及適當的貼現率）。更改假設及估計（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內的貼現率或增長率），可能重大影響減值測試所採用淨現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賬面值為人民幣16,215,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1,233,000元）及人民幣4,739,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7,478,000元）。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任何減值虧損。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詳情分別披露於附註17及附註24(a)。

(b)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金融資產虧損撥備基於有關違約風險及預期虧率的假設而定。本集團基於本集團的過往記錄，現有市況及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計，於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時使用判斷。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人民幣51,710,000元（扣除呆賬撥備人民幣36,231,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5,445,000元（扣除呆賬撥備人民幣29,200,000元））。

5. 估計不明朗因素主要來源 (續)

(c) 租賃增量借款利率之估計

本集團未能輕易確定租賃內含之利率，因此，本集團使用增量借款利率（「增量借款利率」）來計量租賃負債。增量借款利率是指在類似之經濟環境下，本集團為獲取與使用權資產具有相近價值之資產，並於相似借款期限及具有相似擔保之條件下而借入所需資金之利率。因此，增量借款利率反映了本集團「將或需要支付」之款項，且在沒有可用之可觀察利率（例如，附屬公司未有進行融資交易）或需要進行調整以反映租賃條款和條件時（例如，當租賃不是以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安排），有關利率需進行估算。本集團使用可用之可觀察輸入值（例如市場利率）估算增量借款利率，並需就個別實體進行若干特定估算（例如附屬公司之獨立信用評級）。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4,797,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7,446,000元）。

(d)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本集團在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時須考慮多項因素，如改變或改良生產時引致的技術或商業過時、資產產品或服務產出市場需求轉變、資產預期用途、預期實質耗損、資產保養及維護以及資產使用法律或類似限制等。資產可使用年期是基於本集團對作相若用途類似資產的經驗加以估計。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或剩餘價值有別於以往估計，則須作出額外折舊。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會於報告期末因應情況轉變而檢討。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6,215,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1,233,000元）。

(e)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

本集團根據對存貨可變現淨值的評估計提存貨撥備。倘若有任何事件或環境變化顯示存貨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則須對存貨計提撥備。認定滯銷及陳舊存貨須對存貨狀況及是否可用進行判斷和估計。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存貨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37,96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7,895,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減值撥備約為人民幣15,28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1,150,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6,810	11,541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		
— 貿易應收款項	51,710	45,445
— 現金及銀行結餘	9,559	10,134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應付債券	25,181	24,052
— 其他應付款項	5,416	2,374
— 租賃負債	4,797	7,446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公司董事利用按風險水平及幅度分析風險的內部風險報告監察及管理本集團營運相關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價格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6.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本集團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銀行結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貿易應付款項、應付債券及其他應付款項。該等金融工具及有關如何減低該等風險政策詳情載列如下。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採取適當措施。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管理層已實施信貸政策，並且不斷監察該等信貸風險。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訂明之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該規定允許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採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攤估信貸風險特點分類。本集團已進行歷史分析，並識別影響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之主要經濟變數。其考慮可獲得之合理及有依據之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面臨若干個別客戶的集中信貸風險。於報告期末，五大應收款項結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佔貿易應收款項的51% (二零二一年：47%)，而最大貿易應收款項佔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12% (二零二一年：12%)。

本集團尋求透過與具有良好信用記錄的對手方進行交易以盡量減低風險。大部分貿易應收款項既無逾期亦無減值，且並無拖欠還款記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續)

貿易應收款項

	30日內	31至60日	61至90日	91至180日	180日以上	總計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1.7%	1.2%	2.0%	2.5%	52.6%	41.2%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2,758	1,880	3,408	11,842	68,053	87,941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48)	(22)	(67)	(298)	(35,796)	(36,231)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710	1,858	3,341	11,544	32,257	51,71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1.6%	1.6%	2.0%	2.0%	52.7%	39.2%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3,288	4,358	2,859	9,316	54,824	74,645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55)	(71)	(58)	(188)	(28,828)	(29,200)
總計 (人民幣千元)	3,233	4,287	2,801	9,128	25,996	45,445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與固定利率應付債券有關的公平值利率風險 (應付債券詳情見附註26)。

本集團面臨有關浮息銀行結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借款所產生利率波動。

由於合理可能利率變動不會對損益造成重大影響，故並無呈列利率敏感度。

6.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因其於上市股本證券之投資而面臨股本價格風險。管理層透過維持風險及回報不同的投資組合控制該等風險。本集團的股本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報價並於香港工業分部上市之股本證券。本公司董事將監控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該等風險。

股本價格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乃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面臨之股本價格風險而釐定。

倘價格上升／下跌15%：

則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虧損因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而減少／增加人民幣2,105,000元 (二零二一年：減少／增加人民幣1,445,000元)。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及香港經營其業務，並須承受不同外幣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為與人民幣(「人民幣」)、港元(「港元」)及美元(「美元」)有關的風險。外匯風險來自海外業務的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及投資淨額。本公司管理層預期該等活動並不涉及重大外匯風險淨額，因此，本集團及本公司現時並無對沖外匯風險。本集團及本公司定期審核附屬公司各自以功能貨幣以外貨幣為單位的流動資產及負債，以評估其外匯風險，並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一年內到期而本集團可以現有股東資金及內部產生現金流量作為營運資金，故本集團面臨的流動資金風險微乎其微。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認為足以應付本集團營運所需及減少現金流量波動影響的現金及銀行結餘水平。管理層定期監察借款的動用情況。

下表詳列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合約到期情況。下表根據本集團可能須付款最早日期計算的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而編製。下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按要求或 於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兩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五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16,002	4,661	4,812	25,475	25,181
租賃負債	3,610	1,325	-	4,935	4,797
其他應付款項	5,416	-	-	5,416	5,416
	25,028	5,986	4,812	35,826	35,394

6.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按要求或 於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兩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五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6,863	16,991	4,350	28,204	24,052
租賃負債	3,249	3,339	1,226	7,814	7,446
其他應付款項	2,374	-	-	2,374	2,374
	12,486	20,330	5,576	38,392	33,872

(c) 金融工具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值釐定如下：

- (i) 附帶標準條款及條件並於活躍流通市場買賣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值參考市場報價釐定；及
- (ii)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值按公認定價模型以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反映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各自公平值相若。

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的整體重要性劃分為第一、第二或第三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c) 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下表載列有關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的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值的釐定方式的資料(尤其是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不同層級界定如下:

- 第一級公平值計量乃根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所得出。
-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乃根據除第一級中報價以外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從價格得出)可觀察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所得出。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乃根據估值方法所得出,包括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所得出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公平值計量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上市股本證券	16,810	-	-	16,810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上市股本證券	11,541	-	-	11,541

6. 金融工具 (續)

(c) 金融工具公平值 (續)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公平值計量 (續)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平值乃根據相關證券交易所的所報市場買入價釐定。

金融資產	公平值		公平值層級	公平值計量基準/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上市股本證券 人民幣	人民幣	第一級	活躍市場所報買入價
	16,810,000元	11,541,000元		

於兩個年度內，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間概無任何轉移。

7. 經營分部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內部呈報以作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的資料，乃集中於所交付或提供貨品或服務種類。本集團目前經營一個業務分部，即手錶製造、貿易及零售業務。

單一管理團隊向全面掌管整體業務的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因此，本集團並無獨立可報告分部。

主要產品收益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品牌手錶	62,210	65,861
第三方手錶	2,199	4,796
	64,409	70,6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經營分部(續)

主要產品收益(續)

地區資料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亞洲(不包括中國)	63,759	62,424
中國	115	5,171
歐洲	535	3,062
	64,409	70,657

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商譽)主要位於中國及香港。

有關主要客戶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個別客戶為本集團收益總額貢獻10%以上。

8. 收益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 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品牌手錶	62,210	65,861
第三方手錶	2,199	4,796
	64,409	70,657

9. 其他（虧損）收益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附註）	21	—
銀行利息收入	—	1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56)	42
	(35)	43

附註：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Covid-19相關補貼確認政府補助人民幣21,000元，全部與香港政府所提供僱員支持計劃相關。與Covid-19相關補貼有關的政府補助乃於本集團符合有關補助標準時確認。

10. 融資成本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債券之融資費用	1,682	1,596
租賃負債之融資費用	252	197
	1,934	1,793

11.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年內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附註13））：		
薪金及其他福利	3,230	6,69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2	3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3,089
	3,262	9,819
廣告開支	8,989	14,700
核數師酬金	532	514
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	59,604	62,30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512	6,984
使用權資產折舊	3,252	1,8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利得稅	-	-

香港

根據兩級制利得稅制度，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之合資格企業之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將按8.25%之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之應課稅溢利則按16.5%之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制度資格之企業之應課稅溢利將繼續按16.5%之劃一稅率徵稅。

由於本年度在香港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二零二一年：相同）。

中國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按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稅率為25%。由於年內中國附屬公司在中國並無任何企業所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中國附屬公司計提企業所得稅撥備（二零二一年：相同）。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於兩個司法年度均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虧損乘以適用於各個稅收司法權區的所得稅率的乘積之間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除稅前虧損	(48,247)		(43,859)	
按適用所得稅稅率計算稅項	(7,961)	(16.5)	(7,237)	(16.5)
毋須納稅之收入	(4)	0.0	(4,876)	(3.4)
不可扣稅開支	5,204	10.8	5,651	16.2
未確認稅項虧損	2,761	5.7	6,462	3.7
所得稅開支	-	-	-	-

13. 董事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規例第二部分（關於董事福利的資料披露）所披露的董事薪酬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635	796
其他薪酬：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2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1,555
	635	2,371

於二零二一年，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部分董事就其對本集團的服務獲授購股權，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該等購股權的公平值已在授予日確定，並已在歸屬期間的損益表中確認，且本年度財務報表中所載金額已計入上述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披露。

年內已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及應付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余俊敏先生	103	99
鐘維立先生	103	99
段白麗女士	103	99
其他酬金（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鐘維立先生	—	311
段白麗女士	—	311
	309	919

於二零二一年，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部分董事就其對本集團的服務獲授購股權，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該等購股權的公平值已在授予日確定，並已在歸屬期間的損益表中確認，且本年度財務報表中所載金額已計入上述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披露。

二零二二年，並無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董事薪酬(續)

年內本公司各董事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李廷鋒先生(於二零二二年 十月六日獲委任)	49	-	-	-	-	49
施清泉先生(於二零二二年 十月六日辭任)	157	-	-	-	-	157
楊浙先生	112	-	-	-	-	112
鄧偉康先生(於二零二二年 二月四日辭任)	8	-	-	-	-	8
	326	-	-	-	-	326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俊敏先生	103	-	-	-	-	103
鍾維立先生	103	-	-	-	-	103
段白麗女士	103	-	-	-	-	103
	309	-	-	-	-	309
	635	-	-	-	-	635

13. 董事薪酬 (續)

年內本公司各董事酬金詳情如下：(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施清泉先生	200	-	311	-	8	519
楊浙先生	200	-	311	-	8	519
鄒偉康先生	99	-	311	-	4	414
	499	-	933	-	20	1,452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俊敏先生	99	-	-	-	-	99
鍾維立先生	99	-	311	-	-	410
段白麗女士	99	-	311	-	-	410
	297	-	622	-	-	919
	796	-	1,555	-	20	2,371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招攬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年內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除財務報表附註32所披露事項外，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存續與本公司作為當事方的本集團業務以及本公司董事及董事關連方有重大利益（無論直接或間接）的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年內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中包括五名董事（二零二一年：五名），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3。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

薪酬介乎以下範圍的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人數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零至1,000,000港元	5	5

年內，本集團並無向非董事最高薪酬僱員或高級管理層支付任何酬金作為招攬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年內概無非董事最高薪酬僱員及高級管理層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15. 股息

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就普通股股東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自報告期末起亦無建議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1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及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的虧損	(48,247)	(43,859)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股份加權平均數目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539,136,000	469,883,441

由於本公司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對所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並無攤薄影響，故並無對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作出攤薄調整。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傢具及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	190	40,949	41,139
添置	6,954	184	-	7,138
匯兌調整	(101)	(3)	(1,235)	(1,339)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853	371	39,714	46,938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	98	19,307	19,405
年內支出	2,295	125	4,564	6,984
匯兌調整	(34)	-	(650)	(68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61	223	23,221	25,705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92	148	16,493	21,233
成本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6,853	371	39,714	46,938
添置	954	6	-	960
匯兌調整	583	31	3,220	3,834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390	408	42,934	51,732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2,261	223	23,221	25,705
年內支出	2,692	92	4,728	7,512
匯兌調整	261	22	2,017	2,30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14	337	29,966	35,517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76	71	12,968	16,2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本集團審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表明該等資產已產生減值虧損。倘存在減值跡象，則於報告期對可收回金額進行正式估計。

年內，本公司董事並無發現任何減值指標，因此，並無對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收回金額進行審閱。

18. 商譽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一月一日	11,509	11,866
匯兌調整	933	(35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2,442	11,509
累計減值虧損：		
於一月一日	11,509	8,766
已確認減值虧損	—	3,100
匯兌調整	933	(35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2,442	11,509
賬面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商譽減值測試的詳情披露如下：

商譽已就減值測試分配至手錶貿易業務的現金產生單位。

鑑於手錶貿易業務的經營業績持續不景氣，董事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作出評估，並相應作出減值虧損約人民幣9,146,000元，詳情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此後，由於不利經營業績並無如期改善，剩餘賬面值約人民幣3,100,000元已相應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數減值。

19. 存貨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73	76
製成品	37,887	37,819
	37,960	37,895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受高庫齡存貨影響，製成品的可變現淨值減少。因此，已確認存貨撥備約人民幣15,28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1,150,000元）。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示。

20.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87,941	74,645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36,231)	(29,200)
	51,710	45,445

除新客戶通常須提前付款外，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期限主要以信貸為基礎。主要客戶的信貸期通常為0至180天。各客戶均有最大信貸額度。本集團力求對其未結應收款項保持嚴格控制。高級管理層會定期審查逾期結餘。鑑於上述情況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大量多元化客戶的事實，因此信貸風險並無重大集中。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值。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2,710	3,233
31至60天	1,858	4,287
61至90天	3,341	2,801
91至180天	11,544	9,128
180天以上	32,257	25,996
	51,710	45,4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貿易應收款項 (續)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29,200	56,576
(撥回)減值虧損撥備	10,472	(5,839)
撇銷為不可收回金額	(5,270)	(20,891)
匯兌調整	1,829	(646)
年末	36,231	29,200

21.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16,810	11,541

香港上市證券的公平值乃按照有關證券交易所所報的市場買入價釐定。

22. 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按金及預付款項 (附註)	18,186	57,623
減：非流動資產項下所示的租賃按金	(1,666)	(1,541)
流動資產項下所示	16,520	56,082

附註：

計入按金及預付款項中 (a) 約人民幣4,937,000元 (二零二一年：人民幣55,967,000元) 為就購買存貨而支付予獨立第三方的按金及預付款項；(b) 約人民幣11,064,000元 (二零二一年：無) 為廣告的預付款項；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9,305	10,114
於其他金融機構的現金	254	20
	9,559	10,134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銀行結餘按0.01%至0.02%（二零二一年：0.01%至0.02%）的現行市場儲蓄年利率計息。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部結餘以港元計值。

24.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如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五日的公告所詳述，本集團擁有營運中用作辦公室及展廳的辦公物業之租賃合約。

(a) 使用權資產

年內，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7,478	-
添置	-	9,419
折舊費用	(3,252)	(1,831)
匯兌調整	513	(11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739	7,47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

年內，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7,446	-
新租賃	-	9,419
年內確認的應計利息	252	197
付款	(3,415)	(2,061)
匯兌調整	514	(10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4,797	7,446
分析為：		
流動部分	3,482	3,009
非流動部分	1,315	4,437

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6(b)。

(c) 與租賃有關的於損益確認的金額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的利息	252	197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	3,252	1,831
於損益確認的總金額	3,504	2,028

2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費用	2,505	1,341
其他應付款項	2,911	1,033
預期收益	1,158	2,858
	6,574	5,232

其他應付款項不計息，平均期限為0至60天。

26. 應付債券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與在香港註冊成立且獨立於本集團的公司訂立債券協議，本金值為5,0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4,414,000元）（「債券D」）。債券D的年利率為9%，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期償還。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與在香港註冊成立且獨立於本集團的公司簽訂兩份債券協議，賬面值分別為5,0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4,143,000元）（「債券B」）及6,0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4,972,000元）（「債券C」）。債券B及債券C分別按年利率5%及6%計息，分別應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償還。債券C已於二零二二年七月悉數償還。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與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且獨立於本集團的公司訂立債券協議（「債券A」），本金值為17,0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5,207,000元）。該債券的年利率為9%，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日期償還。債券A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悉數償還。

初始確認時，本公司所發行債券A、B、C及D的公平值乃按未來合約現金流量的現值分別以貼現率11.96%、7.23%、7.78%及9.83%確定。折現率參照信貸等級及期限與債券票據相似的收益率確定。

年內債券協議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24,052	15,398
發行債券	4,414	9,115
估計利息	1,682	1,596
償還	(6,771)	(1,268)
匯兌調整	1,804	(78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5,181	24,052
減：歸類為流動負債一年內到期的金額	(16,040)	(5,132)
歸類為非流動負債一年後到期的金額	9,141	18,9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遞延稅項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未動用稅項虧損約人民幣72,149,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55,148,000元）可用於抵銷各特定年度的應課稅溢利。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由於難以預測日後溢利來源，因此並無就集團實體產生的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28. 股本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法定：		
1,300,000,000股每股0.1港元的普通股	130,000	130,000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539,136,000股每股0.1港元的普通股	45,286	45,286

年內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變動如下：

	法定股份		已發行股份		等值
	股份數目	總計 港元	股份數目	總計 港元	人民幣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300,000,000	130,000,000	414,720,000	41,472,000	35,126,000
行使購股權（附註(a)）	-	-	34,560,000	3,456,000	2,822,000
發行新股份（附註(b)）	-	-	89,856,000	8,985,600	7,338,00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00,000,000	130,000,000	539,136,000	53,913,600	45,286,000

附註：

- (a) 34,560,000份購股權附帶之認購權按每股0.1084港元的認購價獲行使，導致發行34,560,000股股份，總現金代價（扣除開支前）約3,746,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059,000元）。行使購股權後，金額約人民幣1,577,000元已由購股權儲備轉至股份溢價。

28. 股本 (續)

附註：(續)

- (b)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五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人簽訂配售協議，據此，通過配售代理人的最大努力，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10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為專業、機構或其他投資者，彼等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配售最多89,856,000股配售股份。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八日，配售協議已達成且已完成配售，導致發行89,856,000股股份，總代價（扣除開支前）約8,986,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7,338,000元）。詳情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五日及八月十八日的公告。

本集團維持其於聯交所上市地位之唯一外部施加之資本要求為本集團須保持至少25%股份為公眾持股量。本集團每月接獲股份過戶登記處發出列示非公眾持股量之重大股份權益報告，該報告顯示本集團自上市日期以來持續遵守25%之限額。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約100%（二零二一年：100%）股份由公眾股東持有。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及維持穩健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盡量提高股東價值。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因應經濟狀況轉變而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向股東支付的股息、向股東歸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概無更改資本管理目標、政策或程序。

本集團監察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將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與股本平衡，為利益相關者帶來最大回報。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整體戰略並無變動。

本集團資本架構包括借款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總額	25,181	24,052
權益總額	118,375	154,374
資本負債比率	21%	1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本公司詳情

(a)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投資(附註i)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4,805	73,554
現金及銀行結餘		52	49
		34,857	73,603
負債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		1,563	1,054
應付債券		16,040	5,132
		17,603	6,186
流動資產淨值		17,254	67,41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7,254	67,417
非流動負債			
應付債券		9,141	18,920
資產淨值		8,113	48,497
權益			
股本	28	45,286	45,286
儲備	29(b)	(37,173)	3,211
		8,113	48,497

附註：

(i)：作為於附屬公司投資呈列的零金額為少於人民幣1,000元。

該等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楊浙
執行董事

李廷鋒
執行董事

29. 本公司詳情 (續)

(b) 本公司的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外幣換算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471,616	8,856	10,151	(466,862)	23,761
年內虧損	-	-	-	(11,319)	(11,319)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	-	(13,930)	-	(13,930)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13,930)	(11,319)	(25,249)
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開支	-	4,646	-	-	4,646
發行股份及行使購股權後轉讓購股權儲備 (附註28(a))	1,814	(1,577)	-	-	237
股份發行開支(附註28(b))	(184)	-	-	-	(18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473,246	11,925	(3,779)	(478,181)	3,211
年內虧損	-	-	-	(3,154)	(3,154)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37,116	-	37,116
年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37,116	(3,154)	33,962
購股權失效後轉讓購股權儲備	-	(1,118)	-	1,118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3,246	10,807	33,337	(480,217)	37,173

(i) 本集團

本集團儲備金額及其變動列示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和綜合權益變動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本公司詳情 (續)

(b) 本公司的儲備 (續)

(ii) 購股權儲備

購股權儲備指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中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所採用會計政策確認的授予本集團僱員的未行使購股權的實際或估計數目的公平值。

(iii) 外幣換算儲備

外幣換算儲備包括國外業務財務報表的換算所產生的全部外匯差額。儲備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載會計政策處理。

30. 退休福利計劃

中國僱員為中國政府設立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成員。本公司在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須將若干百分比的工資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為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有關該計劃的唯一責任是根據計劃作出規定供款。

本集團為所有香港合資格僱員提供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已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登記。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由獨立受託人控制的基金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定，僱主及其僱員須分別按規定的比率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有關強積金計劃的唯一責任是向強積金計劃作出規定的供款。本集團按相關支薪成本的5%向該計劃供款，而僱員亦須按同等百分比供款，每月供款上限為1,500港元（自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起為1,500港元）。本集團並無已沒收的供款可用作減少未來年度應付的供款。

自損益扣除因強積金計劃而產生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乃本集團按強積金計劃規定的比率向該等基金應作出的供款。

3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容許本集團向獲選定參與者授予購股權，以鼓勵或嘉獎彼等為本集團作出貢獻。購股權計劃擴大了參與層面，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購股權計劃將使本集團能獎勵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本公司僱員、董事及其他獲選定參與者。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已發行但未行使的購股權，於行使時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的股本的10%（該10%上限即80,000,000股股份）。

除非獲得股東批准，否則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可予發行予每名參與者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1%。

根據購股權計劃向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本公司主要股東授出購股權必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如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的購股權數目超過本公司股本的0.1%或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必須在股東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接受所授出購股權時應支付象徵式代價1港元。購股權計劃項下的每股認購價應由本公司董事酌情釐定，惟該價格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 授出日期當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的收市價；(ii)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及(iii) 股份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續)

年內已授出購股權數目的變動詳情如下：

購股權計劃			於		截至二零二一年		於二零二二年					
授出日期	行使價	行使期	二零二一年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十二月三十一日	行使價
	港元		一月一日	千份	千份	/ 沒收	尚未行使	千份	千份	/ 沒收	尚未行使	港元
董事	二零二零年 五月四日	0.163	二零二零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二三年五月三日	17,280	-	-	17,280	-	-	(6,912)	10,368	0.163
	二零二一年 八月二十三日	0.152	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	22,450	-	22,450	-	-	(8,980)	13,470	0.152
其他僱員	二零一九年 四月十一日	0.41	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九年四月十日	31,104	-	(1,728)	29,376	-	-	-	29,376	0.410
	二零二零年 五月四日	0.163	二零二零年五月四日至 二零二三年五月三日	17,280	-	-	17,280	-	-	-	17,280	0.163
	二零二一年 四月十六日	0.1084	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五日	-	34,560	(34,560)	-	-	-	-	-	0.1084
	二零二一年 八月二十三日	0.152	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	22,450	-	22,450	-	-	(15,892)	22,450	0.152
總計				65,664	79,460	(34,560)	(1,728)	108,836	-	-	92,944	-
加權平均行使價				0.280			0.225				0.237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行使購股權。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授出並即時歸屬合共79,460,000份購股權。該等購股權的公平值約為人民幣4,646,000元，其中本集團於年內確認相同金額的股份開支。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如財務報表附註28(a)所詳述，於行使日期已按加權平均股價0.1084港元行使合共34,560,000份購股權，使得發行34,56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及新增股本約3,746,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059,000元）（扣除發行開支前）。

3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續)

本公司購股權的公平值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型計算。模型輸入數據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二一年 八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零年 五月四日	二零一九年 四月十一日
授出日期股價	0.152港元	0.155港元	0.40港元
行使價	0.152港元	0.163港元	0.41港元
預期波幅	94%	96%	47%
購股權年期	3年	三年	10年
無風險利率	0.19%	0.36%	1.62%
屆滿日期	二零二四年 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二三年 五月三日	二零二九年 四月十日

購股權的預計年期乃基於過往三年的歷史數據，未必為可能發生之行使方式之指標。預期波幅反映過往波幅為未來趨勢之指標之假設，亦未必為實際結果。

計量公平值時概無列入其他已授出購股權的特質。

於報告期末，根據計劃，本公司擁有92,944,000份(二零二一年：108,836,000份)未行使購股權且均可行使，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期為2.72年(二零二一年：3.48年)。根據本公司目前的資本架構，未行使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將導致發行額外92,944,000股(二零二一年：108,836,000股)本公司普通股、額外股本9,294,400港元(二零二一年：10,884,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8,206,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8,888,000元))及所籌集額外資金22,01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4,502,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9,432,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0,010,000元))(扣除發行開支前)。

於報告期末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購股權獲行使。

於本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擁有92,944,000份未行使購股權，相當於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約17.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年內本集團亦訂立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

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被視為本集團主要管理層成員，彼等的年度薪酬載列於附註13。

33.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時間由你(香港)	香港	1.00港元	-	-	100%	100%	投資控股
Touch Moment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1.00美元	100%	100%	-	-	投資控股
Soho	香港	10,000港元	-	-	100%	100%	手錶製造及貿易

各附屬公司概無任何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仍未償還的債務證券。

上表所包括者乃董事認為對本集團的業績或資產及負債有重要影響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詳列其他附屬公司的資料將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34.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之對賬

下表載列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的變動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為其現金流量已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之負債。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付債券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	15,398	15,398
融資現金流	(2,061)	7,847	5,786
添置	9,419	-	9,419
已產生融資成本	197	1,596	1,793
外匯變動	(109)	(789)	(89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7,446	24,052	31,498
融資現金流	(3,415)	(6,771)	(10,186)
添置	-	4,414	4,414
已產生融資成本	252	1,682	1,934
外匯變動	514	1,804	2,318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97	25,181	29,978

35. 授權刊發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批准並授權刊發財務報表。